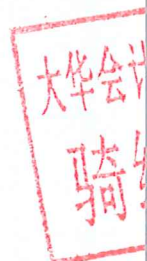


关于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出具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大华核字[2023]0011575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3TY6B2KAK



关于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出具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目 录	页 次
一、	出具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1-2

师事务所
逢专用





出具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大华核字[2023]0011575号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所接受委托，业已完成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宁特钢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并于2023年4月27日出具了大华审字[2023]001651号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14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第1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现将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情况说明如下：

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221号——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的重要性》，我们计算了西宁特钢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整体重要性水平，西宁特钢公司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净利润均为负值，收入金额变化较大，我们以西宁特钢公司2022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绝对值的1%计算了合并财务报表的整体重要性水平，金额为800万元。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西宁特钢公司 2022 年度发生净亏损 16.26 亿元，且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西宁特钢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8.57 亿元，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西宁特钢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出具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理由和依据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说明段涉及的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西宁特钢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西宁特钢公司管理层采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是适当的，且财务报表附注二、(二)中已对重大不确定性作出充分披露，基于《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1 号-对财务报表形成审计意见和出具审计报告》、《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的规定，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说明段是适当的。

本专项说明是本所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出具的，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无关。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建华



易永健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特殊
印章

姓名 王建华
 Full name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9-09-2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别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2432187908294315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王建华
 110001610075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ter

日
 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年7月30日

证书编号: 11000161007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5 年 08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2014年7月29日

姓名 Full name: 易永健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5-10-2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深圳市惠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执业证书编号/No. of Certificate: 330106196510268113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清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深圳分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2月31日
 by Im I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深圳分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2月31日
 by Im Id

11



易永健

440300480388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440300480388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0年02月04日
 Date of Issuance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
 This
 th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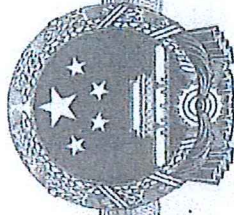


更多检验年份二维码

有效期一年
 1 year after



6



营业执照

(副本) (7-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经营范围 审计、验资、清算、破产清算、资产评估、税务咨询、法律事务、企业管理咨询、其他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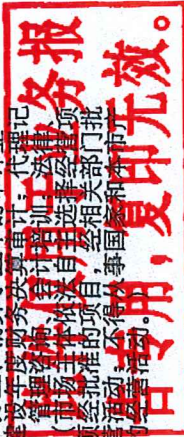
出资额 288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出具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清算报告、破产清算报告、资产评估报告、法律事务、企业管理咨询、其他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3年01月09日

登记机关

证书序号:0000093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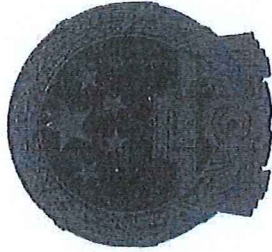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一年七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层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